

江门市地尔汉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
办理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门市地尔汉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石华山先生及持股 5%以上股东江门市江海区神韵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神韵投资”）的通知，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石华山	是	300,000	2017年10月20日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止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19%	补充质押
神韵投资	否	300,000	2017年10月18日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止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58%	补充质押
神韵投资	否	700,000	2017年10月20日	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止	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35%	补充质押
合计	-	1,300,000	-	-	-	-	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石华山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57,659,46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47.06%。累计质押股份 43,015,000 股，占其本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27.2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2.84%。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神韵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51,687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

本 15.43%。神韵投资已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41,01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79.3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2.24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

特此公告！

江门市地尔汉宇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23日